

证券代码：600398

证券简称：海澜之家

编号：2024—028

海澜之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：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2024年4月28日，海澜之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天衡所”）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机构信息

1、基本信息

天衡所成立于1985年，2013年从有限责任制事务所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。天衡所总部设在南京，注册地址为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106号1907室，首席合伙人郭澳先生。截至2023年末，天衡所拥有合伙人85人，注册会计师419人，其中签署过证券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222人。天衡所2023年度业务总收入61,472.84万元，其中，审计业务收入55,444.33万元（含证券业务收入16,062.01万元）。2023年度A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共计90家，收费总额8,123.04万元，主要分布于制造业、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、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等，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（纺织服装、服饰制造业）审计客户家数0家。

2、投资者保护能力

2023 年末计提职业风险基金: 1,836.89 万元, 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: 10,000.00 万元, 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《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》等文件的相关规定。近三年无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。

3、诚信记录

近三年, 天衡所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、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, 受到行政处罚 1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(警示函) 6 次。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 次(2 人)、监督管理措施(警示函) 9 次(涉及 17 人)。

(二) 项目成员信息

1、人员信息:

项目组成员	姓名	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	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	何时开始在天衡所执业	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	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
项目合伙人	魏娜	2005 年 12 月	2007 年 12 月	2007 年 12 月	2024 年度	新日股份、晶华新材、江苏舜天、卓郎智能、南大环境、红宝丽、源飞宠物、怡达股份、大千生态
签字注册会计师	魏娜	2005 年 12 月	2007 年 12 月	2007 年 12 月	2024 年度	新日股份、晶华新材、江苏舜天、卓郎智能、南大环境、红宝丽、源飞宠物、怡达股份、大千生态
	徐娟娟	2023 年 10 月	2011 年 7 月	2023 年 10 月	2023 年度	海澜之家
质量控制复核人	顾晓蓉	1995 年 12 月	2000 年 7 月	1995 年 8 月	2024 年	伟思医疗、大千生态、和林微纳、科思股份、南京公用、精华制药、雷尔伟、怡达股份、贝泰妮、源飞宠物

2、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

天衡所上述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, 且近三年均未受到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况。

(三) 审计收费

2023 年度天衡所收取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280 万元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50 万元，与上一期审计费用相同，无变化。公司审计服务费用是根据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，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。如审计范围发生变化，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审计费用。

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（一）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专业胜任能力、投资者保护能力、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，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，客观、公正、公允地反应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，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。审计委员会同意聘任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生效日期

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并自该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澜之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四月三十日